

# 武定县财政局文件

武财教〔2019〕97号

## 武定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 第四批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和国 家助学金中央资金的通知

武定县职业高级中学：

根据《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19 年第四批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和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的通知》（楚财教〔2019〕176号）精神，现下达你单位 2019 年第四批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和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 16.24 万元，其中：免学费资金 14.77 万元，国家助学金 1.47 万元。此项经费列入 2019 年相关支出功能分类及经济分类科目（资金及支出科目详见附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的中央资金依据教育部门核定的全年受助学生人数确定，省级资金将另文下达。

二、要严格按照《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教育厅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云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云南省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转发学生资助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教[2019] 146号）有关规定，加强对中职资助资金的管理，及时将资助资金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保证资助政策落实到位。

三、省、州相关部门将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对国家资助政策落实情况和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弄虚作假、套取、挤占、挪用、滞留财政专项资金，或不按规定发放学生资助补助经费行为的，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 第427号）等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四、请严格按照《云南省州市财政支出预算执行进度考核办法(修订版)》（云财预[2018] 146号）第五条中关于“3月31日、4月30日、5月31日、6月30日、7月31日、8月31日、9月30日、10月31日、11月30日”预算累计支出进度分别不低于“20%、35%、50%、60%、65%、75%、80%、90%、95%”的要求，加快预算执行进度。请加强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涉及政府采购的，要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附件：1、2019年第四批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  
和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下达表  
2、绩效目标表



---

抄送：本局预算股、国库股。

---

武定县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8月24日印发

附件1:

## 2019年第四批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和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下达表

单位：万元

学校名称	学校性质	补助项目	受助学生人数	下达资金	预算支出科目	政府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武定县职业高级中学	公办	免学费补助	708	14.77	2050304. 职业高中教育	50502.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国家助学金	281	1.47		509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助学金	30308.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助学金
合计			989	16.24			



附件2:

##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19年第四批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和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		预算资金安排: 16.24万元	
项目年度目标	1. 统筹安排中央补助资金和地方应分担资金, 完善转移支付等制度, 确保中等职业学校教育免学费和国家助学金补助资金落实到位。 2. 及时拨付资金, 确保学校正常运转和按时退还学费, 按时发放助学金。 3. 健全中等职业学校经费预决算制度, 加强资金的科学化精细化管理, 确保资金使用规范、安全和有效。 4. 确保每一位符合条件的学生都能享受免学费和领取国家助学金。			
年度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本次下达目标小计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989	
	数量指标	免学费人数覆盖率	100%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学生学业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中职学生就业率	≥9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免学费按标准发放	10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2000元/学年. 生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家庭经济贫困学生覆盖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中职教育规模	≥95%
社会效益指标		技能性人才输出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育发展可持续性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发挥作用时间	≥3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